

晋江市人民政府文件

晋政文〔2024〕74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市政府部分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直各单位：

经研究，现将市政府部分领导工作分工调整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张健龙同志（市委常委，市政府党组副书记、副市长）：
负责市政府常务工作，市长外出时主持市政府工作。协助分管
财政、审计、金融、国有资产管理、自然资源、国土空间规划、
组团片区、应急管理、防汛抗旱、消防救援等工作。

协助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财政局、审计局、金融工作局、自
然资源局、应急管理局（防汛办、地震办）、土地储备中心、城

建办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市人大、市政府新闻办、税务局、消防救援大队、人行晋江管理组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晋江监管支局、各银行机构、保险公司。

不再协助分管工业、信息化、科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工业园区建设、三创园项目、集成电路产业、电力、能源、通讯等工作。

不再协助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科学技术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。

不再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科协、公务员局、总工会、泉州半导体高新区晋江分园区办事处、供电公司、电信公司、移动公司、联通公司、铁塔公司、烟草专卖局（烟草公司）。

二、陈进福同志（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市长人选）：协助分管工业、信息化、科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工业园区建设、三创园项目、集成电路产业、电力、能源、通讯等工作。

具体协助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科学技术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科协、公务员局、总工会、泉州半导体高新区晋江分园区办事处、供电公司、电信公司、移动公司、

联通公司、铁塔公司、烟草专卖局（烟草公司）。

其他市政府领导工作分工不变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4年5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泉州市政府办公室，晋江市委各部门，人大办、政协办、纪委办，市人武部、法院、检察院，各群团组织、各民主党派、工商联，驻晋直属单位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5月14日印发
